職家北物流园 (一期) 土方平整工程 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资质等级证书

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经审查, 你单位具备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

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丙级

证书编号: 水建监资字第 20151734 号

有效期至: 2020年12月31日



ооが土くが上くがさはりさささ</l>ささささささ</l>ささささささ</l>ささささささ</li

责任页

核准:

核定:

审查:

校核:

编写:

目 录

1	工程概况	. 1
	1.1 工程特性	. 1
	1.2 项目区概况	.2
	1.3 合同目标和范围	.3
	1.4 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	.5
2	监理规划	.7
	2.1 监理制度的建立	.7
	2.2 监理机构的设置与主要工作人员	.7
	2.3 监理采用的方法和主要设备	8
3	监理过程	1
	3.1 监理合同履行情况	1
	3.2 监理过程情况	1
4	监理效果1	3
	4.1 质量控制监理工作成效及综合评价	3
	4.2 进度控制监理工作成效及综合评价1	9
	4.3 投资控制监理工作成效及综合评价2	20
	4.4 施工安全工作成效及综合评价2	21
	4.5 方案任务完成情况分析2	2.2
5	结论与建议	23
	5.1 结论	23
	5.2 问题与建议	24

附件:

- 1、监理人员资格证书
- 2、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大事记
- 3、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 4、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发票
- 5、江西省发改委关于物流园一期项目备案
- 6、景德镇市发改委关于物流园一期项目备案
- 7、项目用地初审意见的函
- 8、工程施工补充协议
- 9、现场照片

附图:

- 1、主体工程总平面图
- 2、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措施总体布置图

1工程概况

1.1 工程特性

1、项目名称

本项目为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

2、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景德镇市浮梁县洪源镇罗家滩东北物流园区寺山路两侧地块,东侧地块地理位置为东经 117°07′37″、北纬 29°19′27″, 西侧地块地理位置为东经 117°07′00″、北纬 29°19′49″。项目具有良好的生态环境和地理环境优势, 水电供 给条件良好, 交通便利。

3、建设规模

本项目红线总面积 57.98hm², 其中东地块占地面积 15.91hm², 西地块占地面积 42.07hm²; 实际扰动面积 49.61hm², 其中东地块扰动面积 12.21hm², 西地块扰动面积 37.40hm²; 红线范围未扰动的范围主要为东侧地块的水塘及水塘东侧的部分山体和西地块北侧部分山谷、山体。根据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石方平整工程补充协议,项目区内土石方挖方量约为 2205297.7m³, 土石方比例为32.8%:67.2%, 其中土方 723150.32m³, 石方 1482147.38m³。项目原始标高最低点为 37.69m,最高点为 104.70m,最大高差 67.01m; 平整后的标高最低点为53.34m,最高点为 71.12m,最大高差 17.78m。根据项目结算报告,本项目最终实际土石方开挖共计 2511758.4m³。

4、项目组成

工程项目组成包括东侧地块防治区和西侧地块防治区。

①东侧地块防治区

东侧地块位于寺山路东侧,红线占地面积 15.91hm², 施工实际扰动面积 12.21hm², 未扰动区域为地块东侧水塘、部分山体和高速收费站办公楼。此地块建设内容为场地平整及场地绿化等。

东侧地块除原收费站办公楼保留未拆除,其余区域均种植绿化或建设为道路停车场等,植被生长情况较好。

②西侧地块防治区

西侧地块位于寺山路西侧,红线占地面积 42.07hm², 施工实际扰动面积 37.40hm², 未扰动区域为地块北侧山谷及周边山体。此地块建设内容为场地平整、场地绿化、临时拦挡和临时硬化等。

西侧地块场地基本覆绿,洪源一路起点即西侧地块最北侧位置,原为山谷,现状由于回填土不足未填平,保留了部分山谷,已撒播草籽,根据资料提供,此地段规划设计唐英大道延伸路工程,该地块的土方平整将由唐英大道延伸工程继续完成。

5、项目投资

工程总投资 5722.77 万元,全部为土建投资。建设单位为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6、建设工期

项目实际于 2013 年 9 月开工, 2015 年 12 月基本完工, 因场地内部分区域 未治理, 增加了工期 2018 年 6 月至 2018 年 8 月, 实际总工期约 5 年。

1.2 项目区概况

1、气象

项目区属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区,气候温暖,四季分明,降水充沛,日照时间长,无霜期长。境内幕冬早春,受四伯利亚冷高压影响,多偏北风,天气寒冷;春夏之交南北冷暖空气交级,梅雨绵绵;盛夏多为副高压控制,多偏南风,天气炎热;夏秋之际则受单一热带海洋气团控制,天气晴热。

2、地形地貌

本工程位于浮梁县洪源镇罗家滩,该工程场地属低丘岗地地貌,原场地起伏较大,场地高程为37.69~101.70m。现状场地已完工,场地标高为53.34~71.12m。

3、水文

项目区域水系为鄱阳湖流域—饶河流域—昌江河—西河。

西河系昌江一级支流。发源于皖赣边界浮梁县黄坛多三县尖,河源位于东经117°05,北纬29°42′。水自北向南流,经东港、黄坛、南溪,至三龙会兴溪桥水(江山水)。兴溪桥水于三龙会大演水为西河。西河南下10km,至罗家滩纳洗马桥水,再向东流5km,在德镇市区三庙南侧西港口汇入昌江,河口位于东经117°12′、北线29°18′。

4、土壤

根据查阅相关资料和现场查勘,项目区地带性土壤为红壤,项目区原地貌表层土壤以素填土为主,主要成分为粘性土、耕表土和风化岩碎块组成;土壤遇径流易产生水土流失,抗蚀性较弱。

5、植被

项目区地带性植被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已经完工,现状项目区撒播了草籽,东地块地表都被植物覆盖,绿化状况良好,西地块从寺山路至原搅拌站段撒播草籽,地被植物覆盖良好,沿迎宾大道一侧边坡铺筑了草皮防护,剩余地块为自然植被。

6、水土流失及水土保持情况

本项目位于景德镇市浮梁县,项目区内轻度水土流失侵蚀。项目区地处我国南方红壤丘陵侵蚀区,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容许土流失量为500t/(km².a)。

根据江西省水利厅《江西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项目所在地景德镇市浮梁县属于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根据 2013 年公布的江西省水土保持公报,浮梁县轻度以上水土流失总面积 440.07km², 占土地总面积的 15.35%。其中: 轻度流失面积 343.54km², 占土地总面积的 11.98%,中度流失面积 75.72km², 占土地总面积的 2.64%,强烈流失面积 18.32km², 占土地总面积的 0.64%,极强烈流失面积 1.83km², 占土地总面积的 0.06%,剧烈流失面积 0.66km², 占土地总面积的 0.02%。

根据主体工程的设计资料和结合现场查勘,参照水土流失强度等级划分表,本项目水土流失总面积为 49.61hm², 依据项目区土地类型, 原地貌基本为林地、耕地、公共管理及公共服务用地, 项目区的水土流失土壤侵蚀模数平均值为 411t/km².a, 项目水土流失强度属微度侵蚀。

1.3 合同目标和范围

建设单位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16号)、《水利部关于加强大

中型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的通知》(水保[2003]89 号文)等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开发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切实防治因开发建设活动造成的水土流失","凡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在其实施过程中必须进行水土保持监理。主体监理单位为江西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但主体监理单位不具备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专业资质。因本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在200万立方米以上,受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的监理任务,双方正式签订了《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合同》。

1.3.1 监理合同目标

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的水保监理合同目标包括对该项目的水 土保持工程实施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实行项目的合同管理和信息管 理,协调有关各方的关系,以保证整个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达到总体目标要求。简 称为"三控制、二管理、一协调",为实现项目的总体目标服务。其具体目标如 下:

1、"三控制"即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

质量控制目标:按照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和单元工程划分,以单元工程为基础进行检验和质量等级评定,使其所有工程质量均符合合同文件中列明的质量标准或监理工程师同意使用的其他合理标准。

进度控制目标: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工程进度,尽量合理安排工期,使其工程进度满足施工进度安排,将水保工程施工进度与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工程进度相一致。

投资控制目标:在不受施工、其他自然或人为因素变化影响的情况下,使水 土保持投资控制在批复的水土保持估算范围内。

2、"二管理"即项目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

合同管理目标: 合同是维护和巩固建设次序,保证工程建设的有效实现,加强合同各方当事人之间合作,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监理合同管理的宗旨是以事实为根据,以合同条款及法律为准则,促进各方履行合同义务,参与合同管理协调及工作。使其合同规定的责任项和法定承诺得以妥善履行。

信息管理目标:做到信息准确、及时、通畅,并且满足建设过程中设计、材料和设备供应等符合施工节奏,保证各工程技术、经济得到及时整理。做好合同

及相关约束文件的管理的同时,须收集好各类信息并对其进行分析、判断、分类存档,及时填报和签认规定报表和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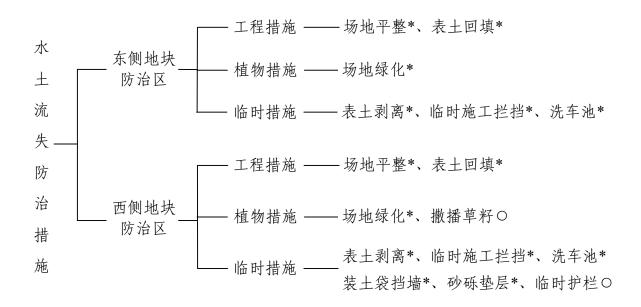
3、"一协调"即协调工程相关各方关系,以及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 争议进行调解,理顺各方的关系,达到人与工程建设和谐发展的目标,使工程得 以顺利建设和完工。

1.3.2 监理合同范围

本项目的水保工程监理合同范围为批复的水保方案防治责任范围内所有防治措施,包括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等。范围主要为东侧地块防治区和 西侧地块防治区。

1.4 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

1.4.1 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



注: *为主体工程已列, 〇为新增措施

图 1-1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框图

1.4.2 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及工程量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工程量,见表 1-1。

表 1-1

方案设计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汇总表

序号	分区	1	防治措施	单位	工程量
		工犯	场地平整	hm ²	12.21
		工程措施	表土回填	万 m ³	3.20
	东侧地块防治区	植物措施	场地绿化	hm ²	10.65
1	· 不 例 地		表土剥离	万 m³	3.2
		临时措施	施工临时拦挡	m	270
			洗车池	座	1
	西侧地块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hm ²	37.40
			表土回填	万 m³	5.47
		植物措施	场地绿化	hm ²	18.25
			撒播草籽	hm ²	13.41
			表土剥离	万 m³	5.47
			施工临时拦挡	m	550
		此 叶 拱 兹	洗车池	座	1
		临时措施	装土袋挡墙	m	1330
			临时护栏	m	1398
			砂砾垫层	m^2	7074

1.4.3 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投资

本工程方案设计水土保持投资 6795.99 万元, 其中工程措施 5591.94 万元, 植物措施 85.61 万元, 临时措施 287.04 万元, 独立费用 399.92 万元, 基本预备 费 381.87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49.61 万元, 具体见表 1-2。

表 1-2

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方案投资
1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5591.94
2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85.61
3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287.04
4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399.92
5	一至四部分合计	6364.51
6	基本预备费	381.87
7	水土保持补偿费	49.61
8	水土保持总投资	6795.99

2 监理规划

2.1 监理制度的建立

2.1.1 监理制度建立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全国人大常委会,2010年12月25日第十八次会议修订;
 - 2、《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16号);
- 3、《关于加强大中型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的通知》(水利部水保[2003]89号);
- 4、《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
- 5、《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 号)。

2.1.2 监理制度建立的规程、规范

- 1、《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00);
- 2、《生态公益林建设技术规程》(GB/T18337.2-2001);
- 3、《水利工程建设项目施工监理规范》(SL288-2003)。

2.1.3 监理制度建立的相关技术资料

- 1、《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 2、与水土保持措施有关的主体工程施工过程中的监理资料。

2.1.4 监理制度建立的相关施工合同

- 1、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赣东 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水土保持监理《技术咨询合同》;
 - 2、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各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
 - 3、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各设计单位签订的设计合同;
 - 4、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供货方签订的材料采购合同。

2.2 监理机构的设置与主要工作人员

2.2.1 监理制度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合同》,监理公司及时设置现场监理机构,配置现场监理人员,建立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工作规章制度。主要包括水土保持工程技术文件审核、审批制度,原材料、苗木等检验制度,工程质量检验制度,计量签证制度、会议制度,工作报告制度和工程验收制度等各项制度的建立。为了有效实施工程监理,按照设计要求保质保量完成提供保障,及时组织技术人员编写监理规划和各专业监理实施细则,为及时开展现场监理做好各项准备工作,为水土保持工程顺利实施提供技术依据。

2.2.2 监理机构的设置与主要人员

《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合同》签订后,依据项目特点和监理任务,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及时成立了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监理机构,设置一个项目监理部,实现总监负责制。监理部配备总监理工程师一名,监理工程师一名,监理员两名。所有监理人员都是多年从事水土保持专业的技术骨干,并且参与完成过多个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监理工作,具有丰富的水土保持治理与监理方面的经验。监理机构及人员设置情况详见表 2-1。

表 2-1

监理机构及人员的配置表

监理项目名称	监理人员	职务
	黄泽超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监理部 (薄海龙	监理工程师
(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 整工程)	花全景	监理员
整工在)	韦世文	监理员

2.3 监理采用的方法和主要设备

2.3.1 监理采用的方法

本项目主体工程土建监理单位为江西恒实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不包含水 土保持工程的施工期监理。2013 年 8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进行水土保持工程监理。接到任务后,我公司委派监理工程师,着手成立监理机 构,开工后及时进入项目建设区。监理方法主要是在查阅原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资 料的基础上,根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设施及监理划分的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单元工程数量进行监督,采用巡视检验、旁站、跟踪检验等方法。对防治责任分区内不同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进度和投资等方面进行必要的调查、记录,并实现项目的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

2.3.1.1 质量控制方法

- 1、按国家的技术规范与验收标准对未实施水保工程质量进行监理,对施工质量存在问题的有权下达监理通知或返工令。
- 2、对主体工程土建承担的水土保持措施监理部分进行核对,确定并纳入水土保持措施工程。
- 3、对水保工程实施的植物措施,对其进行全面调查,根据其合格面积评定 其质量,对不合格面积下达补植补种通知。
 - 4、对水保工程采取现场监理,采用了现场记录及旁站、巡视监理的方法。
 - 5、调查进场材料相关证件是否齐全,对不符合质量的进行整改。
- 6、查阅主体施工记录,施工单位是否按照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组织施工,抽查工程施工质量,评定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 7、查阅施工单位的工程自检材料及报告,数据是否齐全,填写是否正确,对施工单位质量评定自检工作做出综合评价。并督促整改施工中存在的问题,对工程质量提出评价意见,协助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
- 8、在全面完成水土保持措施自查初验基础上,根据水土保持工程监理规程 要求,完成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总结。

2.3.1.2 进度控制方法

- 1、进度控制采用现场调查法和查阅主体监理报告,调查水土保持工程实施进度是否与主体工程实施进度同步进行,确保"三同时"制度的施行。
- 2、调查施工进度存在的问题,为后续工程建设合理地控制工程进度提出建议。

2.3.1.3 投资控制方法

- 1、投资控制采用调查法,调查在坚持质量第一,确保进度目标的前提下, 施工单位是否合理控制水土保持工程的投资。
- 2、调查在保证工程质量前提下,是否严格控制价款结算和支付,是否合理 安排及使用投资。

3、调查在不受施工、其它自然或人为因素变化影响的情况下,在水土保持 工程投资控制在水土保持概算范围内,是否能地提高工程投资效益。

2.3.2 监理主要设备

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及工程的监理方法,用于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现场监理的 主要技术设备详见表 2-2。

其它监理设备主要利用主体工程的监理设备。主体工程监理设备主要包括试验、检测设备和交通、生活、办公设备。根据工作需要在施工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有权利用承包人的等效设备进行施工测量、验收、复核;用各种试验、材料检验设备进行材料试验、检测、复核。

表 2-2

监理主要技术设备统计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激光测距仪		台	1	控制测量
2	GPS			2	位置及面积测量
3	坡度仪		个	2	坡度测量
4	电脑		台	1	
5	摄像机	SONY		1	
6	照像机	SONYS600		1	
7	皮尺		卷	1	
8	5m 钢卷尺		卷	1	
9	50m 钢卷尺		卷	1	
10	测绳		卷	1	

3 监理过程

3.1 监理合同履行情况

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与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赣东 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合同,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了水土保持的监理任务,并及时组建了项目监理部,监理部于2013年9月进驻 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正式开展水土保持监理。

按照水土保持监理合同条款,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 1、在各单元工程开工前,承包施工单位将有关图纸、资料报送主体总监理工程师审查、签字同意后,下发开工令,施工单位方进行施工;
- 2、按照水土保持监理规程开展监理工作,对需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的数量、质量、进度、投资等情况进行了调查统计;
- 3、对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依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有关标准及指标体系,对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投资及合同管理、档案管理进行协调控制;
- 4、对于违反合同规定和影响施工质量的施工方案、工艺,加以制止和纠正。 为确保工程质量,并要求承包施工单位进行工程质量自检,加强工程质量预见性 管理,监理工程师对承包施工单位的自检均进行审查和验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 规定标准。
- 5、做到水土保持单元工程完工由监理工程师组织初验。单位工程完工,由 建设单位组织质检、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参加的完工验收。
- 6、对监理资料进行了整理、统计及编辑,完成了《赣东北物流园(一期) 土方平整工程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

3.2 监理过程情况

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在水土保持设施施工过程中按照监理"三控制"的要求,进行监督管理,在工程数量质量、进度、投资方面起到控制作用。经我公司监理工程师对已实施的水保措施的核实:水土保持措施基本按方案设计实施,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监理组于 2013 年 9 月进驻赣东北物流园(一期) 土方平整工程。水土保持

监理人员自 2013 年 9 月 ~ 2018 年 8 月对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进行了工程监理,主要采用现场记录、旁站、巡视检验等方法,对水土保持工程完成的数量质量、进度及投资进行了控制。并于 2015 年 10 月提出了更具有针对性的水土保持实施整改意见。该项目水土保持主要措施于 2015 年 12 月结束,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工。2018 年 6 月,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批复,应建设单位要求,对整治未达标区域重新进行整治,增加工期 2018 年 6 月~2018 年 8 月,2018 年 8 月,水土保持措施全部于 2018 年 8 月结束。监理部于2019 年 4 月 15 日会同现场监理工程师进行了现场验收,并于 2019 年 5-8 月进行了资料的整编、汇总等内业工作,于 2019 年 9 月最终完成监理总结报告编制。

监理工程师及时对完工的单元工程进行初验鉴证,并做好资料存挡。

监理在协调工作方面,积极配合业主与承包方、业主与水行政主管部门的联系。在监理协调作用下,参建各方建立了良好的建设环境,确保了本工程的顺利进展。

4 监理效果

4.1 质量控制监理工作成效及综合评价

4.1.1 质量控制监理工作成效

- 1、工程措施完成情况
- (1) 东侧地块防治区
- ①场地平整

施工期对场地进行平整,场地平整按照边挖边填、运距最短及运程合理的原则,场地平整面积 12.21hm²。

②表土回填

施工后期将剥离的表土作为绿化用土,分层填筑、逐层碾压,共回填表土 $3.2 \; \mathrm{Fm}^3$ 。

- (2) 西侧地块防治区
- ①场地平整

施工期对场地进行平整,场地平整按照边挖边填、运距最短及运程合理的原则,场地平整面积 37.40hm²。

②表土回填

施工后期将剥离的表土作为绿化用土,分层填筑、逐层碾压,共回填表土 $5.47~\mathrm{T}~\mathrm{m}^3$ 。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完成情况详见表 4-1。

表 4-1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完成情况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单位	工程量	实施时间
东侧地块 防治区	场地平整	hm ² 12.21 2014.05~20		2014.05~2015.04
	表土回填	m ³	3.20	2015.04~2015.06
亚侧山井院公 区	场地平整	hm ²	37.40	2014.06~2015.05
西侧地块防治区	表土回填	m ³	5.47	2015.04~2015.06

- 2、植物措施完成情况
- (1) 东侧地块防治区
- ①场地绿化

在施工扰动区域进行撒播草籽绿化,撒播时草籽混合均匀,撒播后进行了喷水养护,场地绿化面积共 10.65hm²。

(2) 西侧地块防治区

①场地绿化

西侧地块从寺山路至原搅拌站段撒播草籽绿化,撒播时草籽混合均匀,撒播后进行了喷水养护;沿迎宾大道一侧边坡铺筑了草皮护坡。场地绿化面积共18.25hm²。

②撒播草籽

除上述施工区域进行场地绿化外,其余区域撒播草籽进行覆绿,撒播草籽面积 13.41hm²。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完成情况详见表 4-2。

表 4-2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完成情况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单位	工程量	实施时间
东侧地块防治区	场地绿化	hm ²	10.65	2015.07~2015.12
西侧地块防治区	场地绿化	hm ²	18.25	2015.07~2015.12
	撒播草籽	hm ²	13.41	2018.06~2018.08

3、临时措施完成情况

(1) 东侧地块防治区

①表土剥离

工程施工前,将场地内的表土进行剥离,剥离的表土后期用作绿化用土,共剥离表土 3.2 万 m³。

②施工临时拦挡

工程施工为了避免破坏和影响周边道路,在迎宾大道施工段设置临时施工拦挡,长 270m。

③洗车池

在施工大门出入口设了一个洗车池,共1座,用于冲刷进出场地汽车轮胎, 场区四周设置了明渠便于冲刷下的泥浆水统一排放。

(2) 西侧地块防治区

①表土剥离

工程施工前,将场地内的表土进行剥离,剥离的表土后期用作绿化用土,共

剥离表土 5.47 万 m³。

②施工临时拦挡

工程施工为了避免破坏和影响周边道路,在迎宾大道施工段设置临时施工拦挡,长 550m。

③洗车池

在施工大门出入口设了一个洗车池,共1座,用于冲刷进出场地汽车轮胎, 场区四周设置了明渠便于冲刷下的泥浆水统一排放。

④装土袋挡墙

施工期,在施工场地内设置了装土袋挡墙,对剥离的表土和临时堆置的土方进行拦挡,挡土墙长 1330m

⑤临时护栏

在对边坡进行削坡处理时,在边坡顶设立临时拦挡,拦挡采用施工隔离护栏, 长 1398m。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完成情况详见表 4-3。

表 4-3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完成情况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单位 工程量		实施时间
	表土剥离	万 m³	3.2	2013.09~2015.02
东侧地块防治区	施工临时拦挡	m	270	2013.10~2015.12
	洗车池	座	1	2013.09~2015.12
	表土剥离	万 m³	5.47	2013.09~2015.02
	施工临时拦挡	m	550	2013.10~2015.12
西侧地块防治区	洗车池	座	1	2013.09~2015.12
	装土袋挡墙	m	1330	2013.10~2018.07
	临时护栏	m	1398	2018.06~2018.08

4.1.2 质量控制综合评价

1、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控制

水土保持工程监理人员对进驻现场后实施的工程进行监理,通过现场记录、旁站监理、跟踪监理及巡视监理,对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进行了全面控制,并对实施的水保工程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工程量核实。根据监理结果显示:

①工程措施

水土保持监理部在对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进行全面检查的基础上,对场

地平整、表土回填进行了详查。现场检查结果为:各单位工程的尺寸符合设计要求,外形整齐,未发现重大工程质量缺陷,工程措施的实施取得了较好的水土保持防护效果。

工程措施质量控制成果详见表4-4。

表 4-4

本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质量控制成果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单位	工程量	实施时间	工程质量
大侧山井院公区	场地平整	hm ²	12.21	2014.05~2015.04	合格
★侧地块防治区	表土回填	m ³	3.20	2015.04~2015.06	合格
亚侧址 40.000	场地平整	hm ²	37.40	2014.06~2015.05	合格
■ 西侧地块防治区	表土回填	m ³	5.47	2015.04~2015.06	合格

②植物措施

项目区内可实施植物措施总面积为42.31hm²(投影面积)。经核定,在已实施植物措施中计入已完成植物措施合格面积为41.89hm²,部分区域还需要进行补植补播措施。

植物措施质量控制成果详见表4-5。

表 4-5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检查面积汇总表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单位	工程量	实施时间	工程质量
东侧地块防治区	场地绿化	hm ²	10.65	2015.07~2015.12	合格
西侧地块防治区	场地绿化	hm ²	18.25	2015.07~2015.12	合格
四则地状的石区	撒播草籽	hm ²	13.41	2018.06~2018.08	合格

③临时措施

水土保持监理部在对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进行全面检查,对表土剥离、施工临时拦挡、洗车池、装土袋挡墙和临时护栏等临时措施进行现场核查。现场检查结果为: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布置合理,临时措施的实施取得了较好的水土保持防护效果。

表 4-6 本工程水土保持临时措施检查面积汇总表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单位	工程量	实施时间	工程质量
	表土剥离	万 m³	3.2	2013.09~2015.02	合格
东侧地块防治区	施工临时拦挡	m	270	2013.10~2015.12	合格
	洗车池	座	1	2013.09~2015.12	合格
	表土剥离	万 m³	5.47	2013.09~2015.02	合格
	施工临时拦挡	m	550	2013.10~2015.12	合格
西侧地块防治区	洗车池	座	1	2013.09~2015.12	合格
	装土袋挡墙	m	1330	2013.10~2018.07	合格
	临时护栏	m	1398	2018.06~2018.08	合格

2、水土保持措施质量评定

①项目划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

(SL336-2006),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项目划分应与主体工程的项目划分相衔接, 结合实际工程项目实施情况和已批复的水保方案设计情况进行项目划分。

单位工程:原则上以能够独立完成一定功能的工程项目作为一个单位工程,对于规模大的工程项目,将具有独立施工条件的部分划分为一个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按设计的主要组成或相对具有独立施工条件和施工时段的部分划为。同时考虑工程量和投资相对均衡。

单元工程的划分依据《水利水电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标准》进行。根据以上划分标准共划分为共划分为4个单位工程和7个分部工程,180个单元工程。项目划分见表4-6。

表 4-6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表

单位工	分部工程	工程项目		单元工程
程	力和工作	工任坝日	数量	划分原则
	场地平整	东侧地块防治区场地平整	13	每 0.1~1hm ² 作为一个
	初地丁笙	西侧地块防治区场地平整	38	 单元工程,不足 0.1hm² 的
土地整	表土回填	东侧地块防治区表土回填	4	 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治工程	水工四块	西侧地块防治区表土回填	19	大于 1hm² 的可划分为两个
	主门到南	东侧地块防治区表土剥离	4	
	表土剥离	东侧地块防治区表土剥离	19	以上单元工程
植被建	以 14 4 4	东侧地块防治区场地绿化	11	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
设工程	场地绿化	西侧地块防治区场地绿化	19	9.9C.1 119211 7V

	撒播草籽	西侧地块防治区撒播草籽	14	个单元工程,每个单元工程 0.1~1hm²,大于1hm²的可 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临时防 护工程	拦挡	东侧地块防治区彩钢板拦挡	3	
		西侧地块防治区彩钢板拦挡	6	每个单元工程为 50~100m, 不足 100m 的可单独为一
		西侧地块防治区装土袋挡墙	14	个单元工程
		西侧地块防治区临时护栏	14	
	冲刷	东侧地块防治区洗车池	1	按座数划分,每5座为一个
		西侧地块防治区洗车池	1	单元工程,不足可划为一个 单元工程

②质量检验

工程质量检验是对质量特性指标进行度量,并与设计要求和技术标准进行比较,作为施工工序质量控制和施工质量评定的依据。工程措施隐蔽工程的检验是通过调查监理记录来实现的,检测工作由主体工程的检测机构来完成。参照主体工程的质量检验程序,结合水土保持工程特点,质量检验主要有以下步骤:

调查主要原材料的检验。

调查施工单位"三检"制度。施工单位建立班组初验、质检员复验、项目部终验的模式,减少事故诱因,保证施工质量。

调查施工单位是否对每一道工序进行检查,施工单位在自检的基础上,验收不合格的不得进入下一工序的施工;对重要的隐蔽工程,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成立验收小组共同进行验收。

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组织分部工程的竣工验收。分部工程竣工后,由施工单位提供竣工验收资料(设计资料、变更设计、竣工图、监理通知等),交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验收时组织设计代表、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代表和地方有关部门进行验收,主要审查竣工验收资料、评定外观质量,并在此基础上评定工程质量,提出竣工验收意见。

植物措施的质量检验主要是根据合同,对苗木的合格率、面积合格率进行检查验收。承包单位依据施工要求,首先对植树的技术措施做了规定,如造林季节、整地方式、栽植方法、浇水抚育等有明确要求。在材料检验方面,主要检查苗木的质量和数量,审查外购苗木的检疫证明;施工单位的自检则相对简化;建设单位的竣工验收则相对重要,验收工作采取最后清算的办法,以成活率和保存率来确定工程的优劣。

③质量评定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到主体工程施工计划中,与主体工程建设进度同步实施,并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对进入工程实体的原材料、中间产品和成品进行抽检、试验,保证了工程质量。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日常管理、指导、监督和检查,充分发挥质量保障体系的作用,从材料进场到过程监控再到验收,严把质量关,对各个分项工程进行自检、自查,使工程质量得到了有效保障。

通过严格质量管理,最终完成的水土保持各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 全部达到合格标准,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控制目标得以实现,质量审定意见详见表 4-7。

表 4-7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表

名称	数量	质量评定	名称	数量	质量评定	数量	合格率
	1	合格	场地平整	1	合格	13	100%
						38	96%
土地整治工程			表土回填	1	合格	4	100%
						19	97%
			表土剥离	1	合格	4	100%
						19	98%
	1	合格	场地绿化	1	合格	11	99%
植被建设工程						19	99%
			撒播草籽	1	合格	14	99%
	1	合格	拦挡	1	合格	3	100%
						6	100%
临时防护工程						14	97%
						14	96%
	1	合格	冲刷	1	合格	1	100%
						1	100%

4.2 进度控制监理工作成效及综合评价

4.2.1 进度控制监理工作成效

本工程于 2013 年 9 月开工, 2015 年 12 月基本完工, 因场地内部分区域未治理, 增加了工期 2018 年 6 月至 2018 年 8 月, 实际总工期约 5 年。监理人员于 2013 年 8 月入场, 工程措施于 2014 年实施, 植物措施于 2015、2018 年实施。

4.2.2 进度控制综合评价

根据水土保持措施建设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竣工"三同时制度,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建设与主体工程基本同步。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实施进度为: 2013 年 9 月正式开工, 2018 年 8 月竣工。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建设进度为: 2014 年 5 月~2015 年 6 月;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建设进度为: 2015 年 7 月~2015 年 12 月及 2018 年 6 月~2018 年 8 月;植物措施较工程措施进度相对滞后。

工程完工后,为保证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得到具体落实,同时落实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要求,建设单位委托方案编制单位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8年6月13日,景德镇市水务局以"景水水保字[2018]32号"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4.3 投资控制监理工作成效及综合评价

4.3.1 投资控制监理工作成效

监理工程师通过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等,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动态投资分析,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做到专款专用,有效的保证了水土保持工程的顺利实施。

本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6782.36 万元, 其中工程措施 5591.94 万元, 植物措施 85.61 万元, 临时措施 273.41 万元, 独立费用 399.92 万元, 基本预备费 381.87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49.61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见表 4-8。

表 4-8 实际完成和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投资变化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分区	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方案设计	实际完成	变化量
1	东侧地块防 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1375.62	1375.62	0
			表土回填	13/3.02		
		植物措施	场地绿化	11.13	11.13	0
		临时措施	表土剥离	48.29	48.29	0
			施工临时拦挡	2.16	2.16	0
			洗车池	2.40	2.40	0
2	西侧地块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4216.32	4216.32	0
			表土回填	4210.32		U
		植物措施	场地绿化	63.96	63.96	0
			撒播草籽	10.52	10.52	0
		临时措施	表土剥离	82.54	82.54	0

		施工临时拦挡	4.40	4.40	0
		洗车池	2.40	2.40	0
		装土袋挡墙	12.08	12.08	0
		临时护栏	5.59	5.59	0
		砂砾垫层	13.63	0	-13.63
3	其他临时工	其他临时工程			0
4	独立费用	独立费用			0
4.1	建设管理	建设管理费			0
4.2	水土保持监理	水土保持监理费			0
4.3	科研勘测设计	科研勘测设计费		158.14	0
4.4	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监测费		27.18	0
5	基本预备	基本预备费		362.46	0
6	水土保持补作	水土保持补偿费		49.61	0
7	水土保持总	水土保持总投资		6782.36	-13.63

4.3.2 投资控制综合评价

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估算总投资 6795.99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6782.36 万元,工程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投资较方案设计减少了 13.63 万元,减少的是未实施的砂砾垫层的投资。因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时,工程已经基本完工,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大部分为实际落实的措施,实际完成的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与批复方案一致。水土保持设计批复后,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投资以及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到位,方案新增投资主要是新增措施费用、独立费用、基本预备费和水土保持补偿费,建设单位已按要求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总体上说,完成的工程水土保持投资合理,用途明确,符合相关要求。

4.4 施工安全工作成效及综合评价

4.4.1 施工安全与工作成效

在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水土保持工程实施过程中,监理人员积极督促施工单位、规范施工行为,尽量做到施工安全和文明施工。在力求水保工程高质量、高标准完成的同时,努力改善了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的加速侵蚀状况,严格控制了施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4.2 施工安全综合评价

在施工期间,监理部对施工单位的施工进行了现场监理,施工单位按照合同 及监理部要求,基本做到了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未发现安全事故及野蛮施工。 有力地保障了水土保持工程得以顺利实施,实现了项目区与周边环境的协调发 展。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施工过程中,积极配合业主单位制订施工安全技术措施,配合现场专职安全员对施工现场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经常组织召开各施工队安全会议,做到安全施工,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无发生施工安全事故。

4.5 方案任务完成情况分析

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估算总投资 6795.99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总投资 6770.28 万元,工程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投资较方案设计减少了 25.71 万元。

1、减少原因

- ①实际施工过程中,未设置装土袋挡土墙,相应投资减少。
- ②实际施工过程中,未对高速交警队后方施工道路进行砂砾垫层防护,相应投资减少。

2、不变原因

因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时,工程已经基本完工,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大部分为实际落实的措施,实际完成的工程水土保持投资与水保方案基本相同。水土保持设计批复后,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投资以及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到位,方案新增投资主要是新增措施费用、独立费用、基本预备费和水土保持补偿费,建设单位已按要求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综上所述,实际完成的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比批复方案略减少,主要是由于 主体工程设计及实际施工调整引起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后后,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大体得到了落实,主体已列水土保持投资以及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投资到位。总体上说,完成的工程水土保持投资合理,用途明确,符合相关要求。

5 结论与建议

5.1 结论

1、经验总结

本次工程监理工作及经验主要有如下两点:

第一、必须做好监理准备工作

开展监理工作前应认真研读水土保持方案及设计文件,全面熟悉项目建设情况,明确各项工程监理的具体内容。

第二、建立健全水土保持管理体系

本项目建设单位应建立健全的水土保持管理体系,完善的水土保持管理规章制度,为水土保持工程落实提供了有力保障。以后建设单位做类似项目时,一定要严格按照"三同时"的原则,及时做好水土保持监理的相关工作。

2、工程实际施工扰动面积

本项目为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项目组成包括东侧地块防治区和西侧地块防治区,红线总面积57.98hm²,工程施工实际扰动面积49.61hm²,全部为永久性占地;从项目土地占地类型分析,主要为林地、耕地、公共管理及公共服务用地。

3、实际土石方量

工程实际土石方开挖总量 251.18 万 m³, 填方总量 121.18 万 m³, 无借方, 弃渣总量 130m³, 弃方外运至北汽昌河新基地试车跑道区域用于土地平整, 工程未设置弃渣(土)场。

- 4、完成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
- (1) 东侧地块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12.21hm², 表土回填 3.20 万 m³;

植物措施: 场地绿化 10.65hm²;

临时措施: 表土剥离 3.20 万 m³, 施工临时拦挡 270m, 洗车池 1 座;

(2) 西侧地块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地平整 37.40hm², 表土回填 5.47 万 m³;

植物措施: 场地绿化 18.25hm², 撒播草籽 13.41hm²;

临时措施: 表土剥离 5.47 万 m³, 施工临时拦挡 550m, 洗车池 1 座, 装土袋挡墙 1330m, 临时护栏 1398m。

5、结论

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监理达到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的目标,信息、安全管理及协调工作取得良好效果,运行良好,基本符合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工程水土保持措施达到了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

5.2 问题与建议

虽然建设单位做了大量水土保持防治工作,但由于一些原因,实际情况发生变化,还存在以下问题:

- 1、因场地中部原水泥搅拌站拆除较晚及人为扰动等原因,项目建设区内仍有局部绿化区域治理未达标,建议建设单位后续做好该区域的治理工作;
- 2、已建设的水土保持植物措施要进一步落实管护责任制,确保发挥其防护 作用;
- 3、个别施工场地植被覆盖度较低,后续应强化补栽补植,提高植被绿化面积;
- 4、进一步加强对已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保障各项措施长效、稳 定地发挥水土保持作用。

附件:

1、监理人员资格证书









全国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员资格证书





姓 名: 花全景

身份证号: 452731199303084811

证书编号: JLY2016450004

专业及批准日期:

水土保持

2016年09月27日

批准单位:

中国水利工程协会

当前状态: 资格正常 已登记

工作单位: 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登记有效期至: 2019年9月27日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备全国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员资格。

此证书信息来自数据库,数据信息可能发生变更,证书须通过网络验证后方为有效。

网络验证的唯一合法网站为:中国水利工程协会网(ZSYZ.CWEUN.ORG)。



登记单位:

最后更新日期: 2016年









2、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大事记

- (1)2013年8月,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成立了监理部;2013年9月, 监理人员进驻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项目,对监理工作进行前期准 备和调查。
- (2) 2013 年 9 月主体工程开工建设,在建设过程中,要求施工单位按照主体设计考虑的水土保持措施进行实施。
- (3) 2015 年 10 月,监理部对现场进行了调查,对现场存在的问题进行现场座谈。
- (4) 2015 年 12 月主体工程基本完工,主体已有的水土保持措施也基本完工。
- (5) 2018年6月初,为保证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具体落实,同时达到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建设单位委托景德镇市水利规划设计院编制完成了《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 (6) 2018 年 6 月 13 日,景德镇市水务局以景水水保字[2018]32 号出具了文件《景德镇市水务局关于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意见的函》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 (7) 2018 年 8 月 8 日,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向景德镇市水务局全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49.61 万元。
- (8)2018年6月,对未整治区域进行整治;2018年8月,主体工程全部竣工,水土保持措施也全部竣工。
- (9)根据施工项目部申请,主体监理于2019年4月15日进行了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项目现场初验,并于2019年5-8月进行了资料的整编、汇总等内业工作。
- (10) 2019 年 8 月,监理人员对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进行了现场调查和检查,以单元工程为基础,核实治理面积、完成工程量,检查质量、进度和投资情况。监理部主持,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参加,进行现场验收。
- (11)2019年9月,监理人员进行了监理资料整理汇编和监理报告的编写, 最终完成《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

3、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景德镇市水务局文件

景水水保字[2018] 32号

关于《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水 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意见的函

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请求审批<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的报告》收悉。我局进行了认真审查,现将审查情况函复如下:

一、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位于景德镇市浮梁县洪源镇罗家滩赣东北物流园区寺山路两侧地块,东侧地块地理位置为东经 117°07′37″,北纬 29°19′27″,西侧地块地理位置为东经 117°07′00″,北纬 29°19′49″。工程建设土石挖填量为:挖方总量 251.18 万 m³,填方总量 121.18 万 m³,弃方总量 130 万 m³,无借方。工程建设总投资 5722.77 万元,全部为

土建投资。工程于2013年9月开工建设,2018年8月完工,总工期5年。

二、方案编制依据充分,其内容达到了水利部《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GB50433—2008)可行性研究阶段深度,可作为下一阶段设计的依据。

三、项目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年均气温 18.3℃左右,年均降水量为 1816.1mm。项目区属低丘岗地地貌,地带性植被主要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地带性土壤以红壤为主,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土壤容许流失量为 500t/km²·a。项目区所在地属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本项目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四、水土流失预测内容全面,预测时段及预测方法基本可行。 经预测,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49.61hm², 施工建设扰动原地貌、损坏土地和植被面积 49.61hm²; 损坏水土保持设施面积 49.61hm², 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总量 10100.2t, 新增水土流失量 9296.3t。

五、本方案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至设计水平年(即 2019年)结束,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7%,拦渣率达到 95%,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林草覆盖率达到 27%。

六、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其面积61.17hm², 其中: 项目建设区面积49.61hm², 直接影响区面积11.56hm²

七、基本同意本方案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本工程划分为2个防治区,

东侧地块防治区

此地块位于寺山路东侧,红线占地面积 15.91hm²,施工实际 扰动面积 12.21hm²,未扰动区域为地块东侧水塘、部分山体和原 高速收费站办公楼。此地块建设内容为场地平整及场地绿化等。 本区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是做好场地平整和绿化工程施工。

西侧地块防治区

此地块位于寺山路西侧,红线占地面积 42.07hm², 施工实际 扰动面积 37.4hm², 未扰动区域为地块北侧山谷及周边山体。此地 块建设内容为场地平整、场地绿化、临时拦挡和临时硬化等。本 区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是做好未治理区场地平整、绿化工程、临 时拦挡和硬化施工。

八、基本同意本方案提出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及实施进度安排,要严格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进度组织实施水土保持工程。

九、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时段从施工准备期开始至设计水平年结束,监测时段为6年,本项目共布设3个调查样地监测点。

十、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的编制原则、依据及方法,符合有关规定要求。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6795.99 万元(主体工程已列投资 6403.47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 392.52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费 5591.94 万元,植物措施费 85.61 万元,临时措施费 287.04 万元,独立费用 399.92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监理费 95.31 万元,水土保持监费 27.18 万元),基本预备费 381.87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49.61 万元。

十一、按规定及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十二、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水土保持监测机构实施水土保持监测, 定期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作为水土保持竣工验收依据的水土保持监测报告。

十三、加强对方案的实施监督。按照批复的方案,落实资金、管理等保障措施,做好方案下阶段的工程设计和施工组织工作。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加强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监理工作,确保工程建设质量。要积极配合和主动接受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依法检查监督。

十四、如发生工程后续设计变更应及时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

十五、建设单位在工程投产使用前,要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利部水保[2017]365号)的规定,及时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的竣工验收工作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此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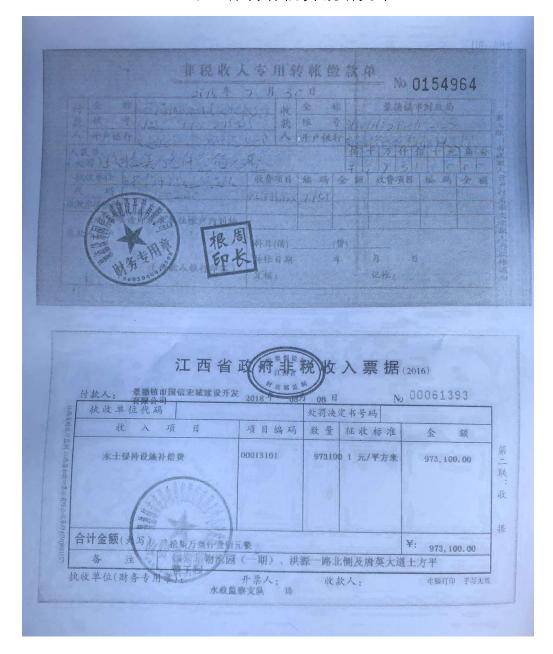
景德鎮市水务局 2018年6月13日

抄送: 江西省水利厅水保处, 景德镇市发改委, 景德镇市环保局, 景德镇市水保监督站。

景德镇市水务局办公室

2018年6月13日印发

4、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发票



5、江西省发改委关于物流园一期项目备案

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赣发改经贸字[2012]2124号

关于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项目 备案的通知

景德镇市发改委:

报来《关于请求批准景德镇市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项目 备案的请示》(景发改外经字[2012]400号)及相关材料收悉。 为促进你市制造业与物流业联动发展,建设辐射赣东北的大型物 流园区,经研究,同意对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项目进行备案。 现将备案事项通知如下:

- 一、项目名称: 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
- 二、项目建设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 三、项目建设地点:景德镇市洪源镇景西高速出口处。

-1-

四、主要建设内容: 总建筑面积 90 万平方米, 主要建设商品批发市场,建筑面积 53.3 万平方米; 各类仓储设施,建筑面积 5.3 万平方米; 大型现代物流配送中心,建筑面积 26 万平方米; 停车场,建筑面积 5.4 万平方米; 其他配套服务设施。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16 亿元,全部由企业自筹和银行贷款解决。

请尽快落实项目建设各项条件,按照《江西省重大建设项目新增建设用地计划管理暂行办法》(赣府厅发[2012]17号)的要求,落实建设用地。严格按照节能评估、环保、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建设同时进行。

本备案有效期两年,自送达之日起计算。逾期未建设,本备案事项自行失效,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内容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备案,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问题及时与我委沟通。



主题词:物流 项目 备案 通知

抄送:省国土厅、省环保厅、省住建厅、省统计局。

江西省发改委办公室

2012年9月28日印发

校对: 杨大玮

共印: 20份

_ 2 _

6、景德镇市发改委关于物流园一期项目备案

景德镇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景发改外经字[2012]667号

签发人: 闫 浩

关于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项目 备案的通知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项目已经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员会(赣发改经贸字[2012]2124号)文件备案。现将备案事项通知如下:

- 一、项目名称: 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
- 二、项目建设单位: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 三、项目建设地点:景德镇市洪源镇景西高速出口处。

四、主要建设内容: 总建筑面积 90 万平方米, 主要建设商品批发市场,建筑面积 53.3 万平方米; 各类仓储设施,建筑面积 5.3 万平方米; 大型现代物流配送中心,建筑面积 26 万平方米; 停车场、建筑面积 5.4 万平方米; 其他配套服务设施。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16 亿元,全部由 企业自筹和银行贷款解决。

请尽快落实项目建设各项条件,按照《江西省重大建设项目新增建设用地计划管理暂行办法》(赣府厅发[2012]17号)的要求,落实建设用地。严格按照节能评估、环保、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建设同时进行。

本备案有效期两年,自送达之日起计算。逾期未建设,本 备案事项自行失效,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内容发生重大变化的 应重新备案,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问题及时与我委沟通。



主题词: 赣东北综合物流园 备案 通知

景德镇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2年10月22日印发

共印8份

7、项目用地初审意见的函

浮梁县国土资源局

关于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工程 项目用地初审意见的函

浮国土预字[2012]051号

省国土资源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及《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的规定, 我局对赣东北综合物流园(一期)工程项目用地进行了初审。 现将初审意见函告如下:

- 一、该项目属仓储、配送业建设项目,赣东北综合物流园 (一期)工程项目建议书已经省发改委备案(赣发改经贸字 [2012]2124号),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和供地政策。
- 二、该项目选址浮梁县洪源镇,符合《浮梁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 三、项目拟用地规划为 81.667 公顷, 农用地 78.1009 公顷, 其中林地 67.9657 公顷、耕地 9.5387 公顷、水域 0.5965 公顷、 未利用地 3.1214 公顷、建设用地 0.4447 公顷, 用地规模较为

合理。

四、该项目占用 9.5387 公顷耕地,使用浮梁县国土局已 验收的新增耕地指标,景国土资核[2012]3 号、征地补偿标准 按赣府字[2010]126 号、浮府字[2011]30 号文件执行。

五、我局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省、市的有关规定、依法及时办理建设项目用地报批手续。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浮梁县土地利用规划,项目符合国家 相关政策和供地政策。建设用地规模较为合理,同意该建设项 目用地报省国土资源厅预审。



8、工程施工补充协议

赣东北物流园 (一期) 土方平整工程

补充协议

建设单位: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西省国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书

委托人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景德镇市国信 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代其履行<u>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u> 项目业主的义务,授权范围:代表委托人与<u>江西省国利建设集团有限</u> 公司(单位)签订<u>施工</u>补充协议,履行该协议义务。

本委托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至该合同委托人的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失效。



协议书

甲方: 景德镇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景德镇市国信宏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按照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

一、甲方授权乙方具体实施翳东北物流园基础设施和景东大道二 彻两个建设项目; 乙方必须按甲方的要求对所承建项目进行管理。

二、乙方在甲方的授权范围内、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 以及国资管理相关制度规定、对外签署合同并具体实施项目的立项、 招标、选择监理机构等行为。

三、本协议签订之后。乙方建设赣东北物流园基础设施工程和景 东大道二期建设工程项目所需资金,均由乙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 国资监管要求以及相关管理制度进行审核和拨付,并对审核相关资料 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四、乙方建设项目施工进度必须满足甲方要求,同时在施工过程 中要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以及過重大节点需及时向甲方报告。

五、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 经甲、乙双方盖章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





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补充协议

发包人(全称):景德镇市国信宏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江西省国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了进一步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及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在甲、乙双方自愿以及完全理解本协议条款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工程所在地省、市建筑行业的有关规定,根据工程的具体情况在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施工合同》的基础上,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赣东北物流园 (一期) 土方平整工程

工程地点: 景德镇市洪源镇景西高速出口处

工程内容:表土(含杂草)清理、砍树挖树兜、机械挖土方、平整、土石方的场内外运输、杂物外运、交通便道、弃置点及办理相关 手续费用自理等

资金来源: 自筹+银行贷款

二、工程范围

1、原中标清单内土石方挖方量约 217 万立方米 (土石方比例暂定 75%: 25%, 其中土方 1626826.5 m3, 石方 541275.5 m3), 填方量约 12.5 万立方米。经岩土勘察单位江西华昌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进行岩土工程勘探,土石方比例勘探结果为 32.8%: 67.2%(其中土方

723150. 32m3, 石方 1482147. 38 m3), 致使工程总价增加约 1500 万元;

2、根据 2015 年 3 月 20 日市长专题办公会议《北汽昌河汽车景 德镇新基地配套设施建设工作第二次推进会》要求,为满足北汽昌河 新基地试车跑道区域 62 米标高土方平整缺口,由赣东北物流园向江 西昌河景德镇产业基地场地缺土区域运送土石方约130万立方米。为 保证完成市政府下达任务,考虑工期紧急,由赣东北物流园(一期) 场地平整工程施工范围内运送土石方,原中标单位江西省国利建设集 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实际运土距离 5KM,剔除招标范围内 1KM,弃 土运距增加 4KM, 工程总价增加约 1300 万元。

三、合同工期

按赣东北物流园(一期)土方平整工程主合同执行。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u>贰仟捌佰万元整(¥28000000</u>元)。

六、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 国家和江西省现行市政安装工程质量验

评标准、施工规范及强制性标准等。

七、付款方式

按赣东北物流园 (一期) 土方平整工程主合同执行。

八、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

按赣东北物流园 (一期) 土方平整工程主合同执行。

本协议一式捌份,经签字后生效,作为主合同附件,同时具有法 律效力,望双方严格执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发包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公章):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年月日 年月日	

9、现场照片



东侧地块现状1



东侧地块现状 2



西侧地块现状1



西侧地块现状 2

